

关于东海证券海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有资金退出的公告

尊敬的东海证券海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：

根据《东海证券海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东海证券海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我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退出自有资金 4,000,000.00 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1 月 3 日